

2017 年度中共连南县委政法委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政法委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二、 收入预算说明
- 三、 支出预算说明
- 四、 “三公” 经费说明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政法委部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 经费预算表
- 九、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政法委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7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为政法委。其中本单位科室 4 个，分别是：政工办（办公室）、维稳综治办、社会事务办、依法治县办。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县委政法委的主要职能是：

一是贯彻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的决策和部署，把握正确政治方向，统一政法各单位的思想和行动；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县政法、综治、维稳、社会建设、法治建设工作。

二是组织推进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县维护稳定工作；牵头组织有关社会工作政策的研究制定；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县反邪教涉外斗争工作；统筹全面依法治县工作。

三是牵头组织推进全县司法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工作，组织落实有关法治建设改革工作任务。

四是研究和指导全县政法队伍建设；协助考察、管理政法各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五是承办中央综治办、维稳办、防范和处理邪教办等部门和省委、市委政法委、综治办、维稳办、防范和处理邪教办等部门，以及县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人员构成情况

政法委机关共有行政编制 12 名，离退休人员 8 人。

(三)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以为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为主线，以确保“四个不发生”为目标，深入推进“平安连南”、“法治连南”建设和过硬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城乡平安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 332.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1 万元，增长 65%，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2.23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 332.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237.23 万元，占总支出的 71.4%，比上年增加 63 万元，增长 36.2%，增长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机关养老保险、工资福利等支出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7.45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78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6%，比上年增加 68 万元，增加 251%，增加原因是政法专项资金增加。其中：创建省级平安先进县工作经费项目 20 万元；政法专项资金 70 万元；综治、610 业务费项目 5 万元。

四、“三公”经费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上年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不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不变。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 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20.36 万元，包括办公费 6 万元、邮电费 0.6 万元、差旅费 5.8 万元、会议费 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4 万元，增加原因是办公费用、商品及服务费用增加。

(二)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三) 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说明 2017 年预算中没有政府性预算收入与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2017 年预算中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支出。

(五) 预算绩效 2017 年，我委的主要工作目标有：深入推进平安连南、法治连南和过硬政法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政法工作能力和

水平，为我县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六) 专业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的支出，如全国两会代表及工作人员活动费用、全市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的支出等。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

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17 年政法委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322,279.84	一、基本支出	2,372,279.8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950,00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22,279.84	支出总计	0.0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22,279.84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22,279.8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入总计	3,322,279.84

二、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372,279.84
工资福利支出	1,374,500.24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7,779.6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二、项目支出	950,000.00
民生政策性支出	0.00
经常性业务支出	750,000.00
偿债支出	0.00
财政投资性项目支出	0.00
其他项目支出	200,0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3,322,279.84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3,322,279.8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22,279.84	一、一般公 共预算	3,322,279.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 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0.00	三、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22,279.84	本年收入合 计	3,322,279.84

五、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类	款	项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22,279.84	2,372,279.84	95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4,111.40	1,204,111.40	250,000.00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54,111.40	1,204,111.40	250,000.00
201	31	01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03,659.00	1,173,659.00	30,000.00
201	31	03	机关服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52.40	30,452.40	0.00
201	31	05	专项业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0,000.00	0.00	220,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0,000.00	0.00	700,000.00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000.00	0.00	700,000.00
204	99	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700,000.00	0.00	7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268.04	778,268.04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83,563.60	583,563.60	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3,563.60	583,563.60	0.00
	08		抚恤	3,312.00	3,312.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3,312.00	3,312.00	0.00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869.36	190,869.36	0.00
208	26	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869.36	190,869.36	0.00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23.08	523.08	0.00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9.00	279.00	0.00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69.72	69.72	0.00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74.36	174.36	0.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8,996.40	38,996.40	0.00
	03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8,996.40	38,996.40	0.00
209	03	99	其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38,996.40	38,996.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0,904.00	350,904.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350,904.00	350,904.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9,288.00	189,288.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61,616.00	161,616.00	0.00

六、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18年预算
类	款		
		合计	2,372,279.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9,100.24
	30101	基本工资	375,072.00
	30102	津贴补贴	571,020.00
	30103	奖金	102,167.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0,388.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45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4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400.00
	30201	办公费	60,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7,779.60
	30311	住房公积金	189,288.00
	30305	生活补助	327,979.20
	30313	购房补贴	161,616.00
	30302	退休费	255,584.40
	30304	抚恤金	3,312.00

七、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17年预算
类	款		
		合计	95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0,000.00
	30201	办公费	30,000.00

八、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2017 年行政经费	120.36
2017 年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3）“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注：我委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表为空

十、2017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72,279.84	2,372,279.84	2,372,279.84	0.00	0.00	0.00	0.00
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2,372,279.84	2,372,279.84	2,372,279.84	0.00	0.00	0.00	0.00
基本支出	2,372,279.84	2,372,279.84	2,372,279.8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374,500.24	1,374,500.24	1,374,500.24	0.00	0.00	0.00	0.00
个人经费支出	1,144,111.40	1,144,111.40	1,144,111.4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375,072.00	375,072.00	375,072.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433,068.00	433,068.00	433,068.00	0.00	0.00	0.00	0.00
奖励或绩效工资	102,167.00	102,167.00	102,167.00	0.00	0.00	0.00	0.00
特殊岗位性津贴	137,952.00	137,952.00	137,952.00	0.00	0.00	0.00	0.00
车改补贴	65,400.00	65,400.00	65,40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452.40	30,452.40	30,452.40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缴费	230,388.84	230,388.84	230,388.84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养老	190,869.36	190,869.36	190,869.36	0.00	0.00	0.00	0.00
基本医疗	38,996.40	38,996.40	38,996.40	0.00	0.00	0.00	0.00
失业	279.00	279.00	279.00	0.00	0.00	0.00	0.00
工伤	69.72	69.72	69.72	0.00	0.00	0.00	0.00
生育	174.36	174.36	174.3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用经费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用经费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37,779.60	937,779.60	937,779.60	0.00	0.00	0.00	0.00
离退休费	255,584.40	255,584.40	255,584.40	0.00	0.00	0.00	0.00
离退休费	255,584.40	255,584.40	255,584.40	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贴	327,979.20	327,979.20	327,979.20	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贴	327,979.20	327,979.20	327,979.20	0.00	0.00	0.00	0.00
遗属补助	3,312.00	3,312.00	3,312.00	0.00	0.00	0.00	0.00
遗属补助	3,312.00	3,312.00	3,312.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89,288.00	189,288.00	189,288.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89,288.00	189,288.00	189,288.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改革补贴	161,616.00	161,616.00	161,616.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改革补贴	161,616.00	161,616.00	161,616.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共连南瑶族自治县政法委员会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经常性业务支出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政法专项资金	700,000.00	700,000.00	7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综治业务费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0专项经费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项目支出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创建省级平安先进县工作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